

◎ 语文出版社教材研究中心 编

语文出版社

写作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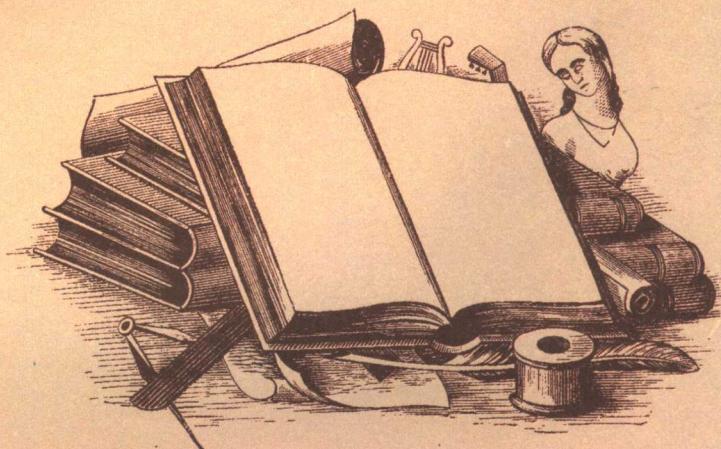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选修）

经全国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2005年初审通过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选修）
经全国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2005年初审通过

写作基础



语文出版社教材研究中心 编



综文出版社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语文(选修)

写 作 基 础

语文出版社教材研究中心 编

*

语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E-mail:ywp@ywcb.com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联华印刷厂印刷

*

890 毫米×1240 毫米 16 开本 6.75 印张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2 次印刷

定价：9.20 元（彩色版）

ISBN7-80184-440-8/G·400(课)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致同学们

亲爱的同学们：

你们好！

欢迎你们步入新的学习阶段。一个人语文素质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是要看他能不能写一手好文章。古人把文章的地位看得很髙，魏晋时曹丕认为文章乃“经国之伟业，不朽之盛事”。在现代社会，写作虽然不再被看作是“伟业”，但写作能帮助你发现生活中的真与美，丰富心灵感受，提高审美趣味，让人生过得有意义。更不必说写作能力的提高，有助于一个人的全面发展了。

从小学开始，大家都写过很多作文了，每个人对写作的感受都不尽相同。在本套教材必修课的五个模块中，大家已学过了“表达与交流：写作”的基本内容，从一篇文章的构思开始，一直到写完后的修改润色，都进行了针对性的训练，同学们基本掌握了有关写作的规律性知识，具有了一定的书面表达能力。

在这门选修课里，我们给同学们提供了更多更切合实际的阅读、写作的体验与训练，以期通过这些体验与训练，让大家的写作水平在必修课的基础上再上一个台阶。打个比方，在必修课中同学们学会了盖好房子的基本能力，而在这门选修课中，同学们则不仅要学会盖好各种不同的房子（不同的文体），而且还要盖得漂亮，让房子独树一帜，富有特色。还有重要的一点，是要同学们养成写作的习惯，一生与写作相伴，终生受益。

这门课共有六个单元。前五个单元分别就写好不同文体的文章所需的五个方面的基础能力进行训练，分别是“多角度的

思考和描写”、“细腻的感受和抒情”、“真实、生动的记叙”、“议论、说理”和“说明、阐释”。第六单元“有个性、有创意的表达”则对同学们提出了更全面的、更高的要求，要能写出独特的“这一个”的好文章。

每一单元都有以下的栏目设置：“佳作品读”给大家提供一个好文章的范例，让同学们在品读中潜移默化地吸取写作经验。“讨论·练笔”则是有意识地引导同学们学习、借鉴好文章的写法，把他人的经验知识化为自己的方法，并运用到写作实践中去。“单元写作”是一个单元学完后较完整的训练。每个单元有一个“个人写作成长档案”，供同学们及时总结写作实践中的优劣得失，同时也是对自己提高写作能力历程的一个记录。

愿同学们学完这门课后，都能够写出真实记录自己思想和情感成长的好文章，这也是人生的黄金时代——青春岁月赠给你们的珍贵礼物！

本教材主要撰稿人张夏放，参加编写的还有隆林、邵燕鸿、王志、吴莽、唐文忠。

编 者

2005年6月



目 录

第一单元 多角度的思考和描写

佳作品读

1 火烧云/萧红	(2)
讨论·练笔 1	(4)
2 故都的秋/郁达夫	(5)
讨论·练笔 2	(7)
3 棋王 (节选) /阿城	(8)
讨论·练笔 3	(12)
4 鸟/梁实秋	(13)
讨论·练笔 4	(15)
单元写作 (一)	(16)
个人写作成长档案 (一)	(16)

第二单元 细腻的感受和抒情

佳作品读

5 合欢树/史铁生	(18)
讨论·练笔 5	(20)
6 送阿宝出黄金时代/丰子恺	(21)
讨论·练笔 6	(24)
7 江上歌声/毛姆	(25)
讨论·练笔 7	(26)
8 我有一个梦想/马丁·路德·金	(27)
讨论·练笔 8	(30)
单元写作 (二)	(31)
个人写作成长档案 (二)	(31)



第三单元 真实、生动的记叙

佳作品读

9	我读一本小书同时又读一本大书/沈从文	(33)
	讨论·练笔 9	(41)
10	泡茶馆/汪曾祺	(42)
	讨论·练笔 10	(47)
11	富人和穷人/拉布吕耶尔	(48)
	讨论·练笔 11	(49)
12	河豚子/王任叔	(50)
	讨论·练笔 12	(51)
	单元写作(三)	(52)
	个人写作成长档案(三)	(52)

第四单元 议论、说理

佳作品读

13	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鲁迅	(54)
	讨论·练笔 13	(55)
14	艺术和实际人生的距离/朱光潜	(56)
	讨论·练笔 14	(60)
15	说“该”/邵燕祥	(61)
	讨论·练笔 15	(62)
16	占有和存在之区别/弗罗姆	(63)
	讨论·练笔 16	(66)
	单元写作(四)	(67)
	个人写作成长档案(四)	(67)

第五单元 说明、阐释

佳作品读

17	二十四桥/茅以升	(69)
	讨论·练笔 17	(70)
18	动物游戏之谜/周立明	(71)
	讨论·练笔 18	(74)
19	凤蝶外传/董纯才	(75)
	讨论·练笔 19	(81)



20 我们的知识是有限的/伽利略	(82)
讨论·练笔 20	(84)
单元写作 (五)	(85)
个人写作成长档案 (五)	(85)

第六单元 有个性、有创意的表达

佳作品读

21 读《伊索寓言》/钱钟书	(87)
讨论·练笔 21	(90)
22 人/蔡雨玲	(91)
讨论·练笔 22	(93)
23 “窝囊”说/张晓煜	(94)
讨论·练笔 23	(95)
24 英国需要一场革命/皮尔斯	(96)
讨论·练笔 24	(97)
单元写作 (六)	(98)
个人写作成长档案 (六)	(98)



第一单元

多角度的思考和描写

【导语】

在小学和初中阶段，我们学过一些基本的描写方法，初步掌握了如何表达我们对自然、社会和人生的观察和感受。我们每个人每时每刻都与大自然息息相关，同样，社会和人生百态也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道道“风景”。学习如何更准确、生动地描绘“风景”，把自己的感受、思考多角度地表达出来，是这一单元写作训练的重点。

【提示】

- 一 写下你读过的印象深刻地描写大自然景象、描绘社会和人生百态的文章题目(三至四个)。

- 二 用几个词或一两句话来描述你的某次经历和切身感受。

- 三 想一想，要把这些观察、经历和感受准确生动地表达出来，写成文章，对你来说最困难的是什么，把问题写在横线上。学完本单元后，对照一下，看你的困难解决了没有。

- 四 阅读以下几篇文章，围绕文后相关问题进行讨论，借鉴好的写作技巧，在课内或课外进行写作实践。(以下各单元相同，不再重复提示)



1 火烧云^①

萧 红

卖豆腐的一收了市，一天的事情都完了。

家家户户都把晚饭吃过了。吃过了晚饭，看晚霞的看晚霞，不看晚霞的躺到炕上去睡觉的也有。

这地方的晚霞是很好看的，有一个土名，叫火烧云。说“晚霞”人们不懂，若一说“火烧云”就连三岁的孩子也会呀呀地往西天空里指给你看。

晚饭一过，火烧云就上来了。照得小孩子脸是红的。把大白狗变成红色的狗了。红公鸡就变成金的了。黑母鸡变成紫檀色的了。喂猪的老头子，往墙根儿上靠，他笑盈盈地看着他的两匹小白猪，变成小金猪了，他刚想说：

“他妈的，你们也变了……”

他的旁边走来了一个乘凉的人，那人说：

“你老人家必要高寿，你老是金胡子了。”

天空的云，从西边一直烧到东边，红堂堂的，好像是天着了火。

这地方的火烧云变化极多，一会红堂堂的了，一会金洞洞的了，一会半紫半黄的，一会半灰半百合色。葡萄灰、大黄梨、紫茄子，这些颜色天空上边都有。还有些说也说不出来的，见也未曾见过的诸多种的颜色。

五秒钟之内，天空里有一匹马，马头向南，马尾向西，那马是跪着的，像是在等着有人骑到它的背上，它才站起来。再过一秒钟，没有什么变化。再过两三秒钟，那匹马加大了，马腿也伸开了，马脖子也长了，但是一条马尾巴却不见了。

看的人，正在寻找马尾巴的时候，那马就变靡了。

忽然又来了一条大狗，这条狗十分凶猛，它在前边跑着，它的后面似乎还跟了好几条小狗仔。跑着跑着，小狗就不知跑到哪里去了，大狗也不见了。

^① 选自《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01年版)。题目为编者所加。萧红(1911—1942)，作家。代表作有长篇小说《生死场》《呼兰河传》等。



又找到了一个大狮子，和娘娘庙门前的大石头狮子一模一样的，也是那么大，也是那样的蹲着，很威武的，很镇静地蹲着，它表示着蔑视一切的样子，似乎眼睛连什么也不睬，看着看着地，一不谨慎，同时又看到了别一个什么。这时候，可就麻烦了，人的眼睛不能同时又看东，又看西。这样子会活活把那个大狮子糟蹋了。一转眼，一低头，那天空的东西就变了。若是再找，怕是看瞎了眼睛也找不到了。

大狮子既然找不到，另外的那什么，比方就是一个猴子吧，猴子虽不如大狮子，可同时也没有了。

一时恍恍惚惚的，满天空里又像这个，又像那个，其实是什么也不像，什么也没有了。

必须是低下头去，把眼睛揉一揉，或者是沉静一会再来看。

可是天空偏偏又不常常等待着那些爱好它的孩子。一会工夫火烧云下去了。

于是孩子们困倦了，回屋去睡觉了。竟有还没能来得及进屋的，就靠在姐姐的腿上，或者是依在祖母的怀里就睡着了。

祖母的手里，拿着白马鬃的蝇甩子，就用蝇甩子给他驱逐着蚊虫。

祖母还不知道这孩子是已经睡了，还以为他在那里玩着呢！

“下去玩一会吧！把奶奶的腿压麻了。”

用手一推，这孩子已经睡得摇摇晃晃的了。

这时候，火烧云已经完全下去了。

于是家家户户都进屋去睡觉，关起窗门来。

呼兰河这地方，就是在六月里也是不十分热的，夜里总要盖着薄棉被睡觉。

等黄昏之后的乌鸦飞过时，只能够隔着窗子听到那很少的尚未睡的孩子在嚷叫：

“乌鸦乌鸦你打场，

给你二斗粮……”

.....

那漫天盖地的一群黑乌鸦，呱呱地大叫着，在整个的县城的头顶上飞过去了。

据说飞过了呼兰河的南岸，就在一个大树林子里边住下了。明天早晨起来再飞。

夏秋之间每夜要过乌鸦，究竟这些成百成千的乌鸦过到哪里去，孩子们是不大晓得的，大人们也不大讲给他们听。

只晓得念这套歌，“乌鸦乌鸦你打场，给你二斗粮。”

究竟给乌鸦二斗粮做什么，似乎不大有道理。



【讨论·练笔 1】

- 一 文章写火烧云时写了不少的人、物、事，作者是怎么安排描写层次的？
- 二 文章中把人物言行与火烧云的变化结合在一起写，你认为表达了作者怎样的情感态度？
- 三 文章用比喻来写火烧云的种种变化，这样写有什么好处？
- 四 写一个片段，描述给你留下深刻印象的一种自然景象。注意安排好描写的层次，运用比喻、拟人等修辞手法写出你的感受和情感。片段草稿完成后，同学之间相互交换、批改，然后讨论，说一说修改的理由。

2 故都的秋^①

郁达夫

秋天，无论在什么地方的秋天，总是好的；可是啊，北国的秋，却特别地来得清，来得静，来得悲凉。我的不远千里，要从杭州赶上青岛，更要从青岛赶上北平来的理由，也不过想饱尝一尝这“秋”，这故都的秋味。

江南，秋当然也是有的；但草木凋得慢，空气来得润，天的颜色显得淡，并且又时常多雨而少风；一个人夹在苏州上海杭州，或厦门香港广州的市民中间，浑浑沌沌地过去，只能感到一点点清凉，秋的味，秋的色，秋的意境与姿态，总看不饱，尝不透，赏玩不到十足。秋并不是名花，也并不是美酒，那一种半开，半醉的状态，在领略秋的过程上，是不合式的。

不逢北国之秋，已将近十余年了。在南方每年到了秋天，总要想起陶然亭的芦花，钓鱼台的柳影，西山的虫唱，玉泉的夜月，潭柘寺的钟声。在北平即使不出门去罢，就是在皇城人海之中，租人家一椽破屋来住着，早晨起来，泡一碗浓茶，向院子一坐，你也能看得到很高很高的碧绿的天色，听得到青天下驯鸽的飞声。从槐树叶底，朝东细数着一丝一丝漏下来的日光，或在破壁腰中，静对着像喇叭似的牵牛花（朝荣）的蓝朵，自然而然地也能够感觉到十分的秋意。说到了牵牛花，我以为以蓝色或白色者为佳，紫黑色次之，淡红者最下。最好，还要在牵牛花底，教长着几根疏疏落落的尖细且长的秋草，使作陪衬。

北国的槐树，也是一种能使人联想起秋来的点缀。像花而又不是花的那一种落蕊，早晨起来，会铺得满地。脚踏上去，声音也没有，气味也没有，只能感出一点点极微细极柔软的触觉。扫街的在树影下一阵扫后，灰土上留下来的一条条扫帚的细纹，看起来既觉得细腻，又觉得清闲，潜意识下并且还觉得有点儿落寞，古人所说的梧桐一叶而天下知秋的遥想，大约也就在这些深沉的地方。

秋蝉的衰弱的残声，更是北国的特产；因为北平处处全长着树，屋

^① 选自《百年中国文学经典》（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郁达夫（1896—1945），作家。浙江富阳人。主要著作有小说集《沉沦》等。





北京旧景

一层雨过，云渐渐地卷向了西去，天又青了，太阳又露出脸来了；着很厚的青布单衣或夹袄的都市闲人，咬着烟管，在雨后的斜桥影里，上桥头树底去一立，遇见熟人，便会用了缓慢悠闲的声调，微叹着互答着的说：

“唉，天可真凉了——”（这了字念得很高，拖得很长。）

“可不是么？一层秋雨一层凉啦！”

北方人念阵字，总老像是层字，平平仄仄起来，这念错的歧韵，倒来得正好。

北方的果树，到秋来，也是一种奇景。第一是枣子树；屋角，墙头，茅房边上，灶房门口，它都会一株株的长大起来。像橄榄又像鸽蛋似的这枣子颗儿，在小椭圆形的细叶中间，显出淡绿微黄的颜色的时候，正是秋的全盛时期；等枣树叶落，枣子红完，西北风就要起来了，北方便是尘沙灰土的世界，只有这枣子，柿子，葡萄，成熟到八九分的七八月之交，是北国的清秋的佳日，是一年之中最好也没有的Golden Days。

有些批评家说，中国的文人学士，尤其是诗人，都带着很浓厚的颓废色彩，所以中国的诗文里，颂赞秋的文字特别的多。但外国的诗人，又何尝不然？我虽则外国诗文念得不多，也不想开出账来，做一篇秋的诗歌散文钞，但你若去一翻英德法意等诗人的集子，或各国的诗文的 Anthology 来，总能够看到许多关于秋的歌颂与悲啼。各著名的大诗人的长篇田园诗或四季诗里，也总以关于秋的部分，写得最出色而最有味。足见有感觉的动物，有情趣的人类，对于秋，总是一样的能特别引起深沉，幽远，严厉，萧索的感触来的。不单是诗人，就是被关闭在牢狱里的囚

子又低，所以无论在什么地方，都听得见它们的啼唱。在南方是非要上郊外或山上去才听得到的。这秋蝉的嘶叫，在北平可和蟋蟀耗子一样，简直像是家家户户都养在家里的家虫。

还有秋雨哩，北方的秋雨，也似乎比南方的下得奇，下得有味，下得更像样。

在灰沉沉的天底下，忽而来一阵凉风，便息列索落的下起雨来了。



犯，到了秋天，我想也一定会感到一种不能自己的深情；秋之于人，何尝有国别，更何尝有人种阶级的区别呢？不过在中国，文字里有一个“秋士”的成语，读本里又有着很普遍的欧阳子的《秋声》与苏东坡的《赤壁赋》等，就觉得中国的文人，与秋的关系特别深了。可是这秋的深味，尤其是中国的秋的深味，非要在北方，才感受得到底。

南国之秋，当然是也有它的特异的地方的，譬如廿四桥的明月，钱塘江的秋潮，普陀山的凉雾，荔枝湾的残荷等等，可是色彩不浓，回味不永。比起北国的秋来，正像是黄酒之与白干，稀饭之与馍馍，鲈鱼之与大蟹，黄犬之与骆驼。

秋天，这北国的秋天，若留得住的话，我愿意把寿命的三分之二折去，换得一个三分之一的零头。

1934年8月，在北平

【讨论·练笔2】

- 一 这篇文章开门见山即切入正题。作者“不远千里”赶到北平，只是为饱尝“故都的秋味”。你喜欢这个开头吗？这样开头好在哪里？
- 二 作者想抒发的是对故都之秋的情感，第二段却写“江南之秋”，这样写有什么作用？作者写故都之秋选取了哪些秋景？你认为这样选材适当吗？说说你的理由。
- 三 文章倒数第三、第二段有作者的比较和议论，他引用了哪些材料？得出了什么结论？
- 四 写一篇短文，描写你感受较深的某地的自然景象或风土人情，行文时注意运用比较的手法。

3 棋 王^①(节选)

阿 城

脚卵让我们在会场等着，过了不久，就领来两个人，都是制服打扮。脚卵作了介绍，原来是象棋比赛的第二、三名。脚卵说：“这位是王一生，棋蛮厉害的，想与你们两位高手下一下，大家也是一个互相学习的机会。”两个人看了看王一生，问：“那怎么不参加比赛呢？我们在这里呆了许多天，要回去了。”王一生说：“我不耽误你们，与你们两人同时下。”两人互相看了看，忽然悟到，说：“盲棋？”王一生点一点头。两人立刻变了态度，笑着说：“我们没下过盲棋。”王一生说：“不要紧，你们看着明棋下。来，咱们找个地方儿。”话不知怎么就传了出去，立刻嚷动了，会场上各县的人都说有一个农场的小子没有赛着，不服气，要同时与亚、季军比试。百十个人把我们围了起来，挤来挤去地看，大家觉得有了责任，便站在王一生身边儿。王一生倒低了头，对两个人说：“走吧，走吧，太扎眼。”有一个人挤了进来，说：“哪个要下棋？就是你吗？我们大爷这次是冠军，听说你不服气，叫我来请你。”王一生慢慢地问：“不必。你大爷要是肯下，我和你们三人同下。”众人都轰动了，拥着往棋场走去。到了街上，百十人走成一片。行人见了，纷纷问怎么回事，可是知青打架？待明白了，就都跟着走。走过半条街，竟有上千人跟着跑来跑去。商店里的店员和顾客也都站出来张望。长途车路过这里开不过，乘客们纷纷探出头来。只见一街人头攒动，尘土飞起多高，轰轰的，乱纸踏得嚓嚓响。一个傻子呆呆地在街中心，咿咿呀呀地唱，有人发了善心，把他拖开，傻子就依了墙根儿唱。四五条狗窜来窜去，觉得是它们在引路打狼，汪汪叫着。

到了棋场，竟有数千人围住，土扬在半空，许久落不下来。棋场的标语标志早已摘除，出来一个人，见这么多人，脸都白了。脚卵上去与他交涉，他很快地看着众人，连连点头儿，半天才明白是借场子用，急忙打开门，连说“可以可以”，见众人都要进去，就急了。我们几个，马上到门口守住，放进脚卵、王一生和两个得了荣誉的人。这时有一个人

① 选自《棋王》(作家出版社1985年版)。阿城，1949年生。作家。北京人。主要作品有《棋王》《树王》《孩子王》等。



走出来，对我们说：“高手既然和三个人下，多我一个不怕，我也算一个。”众人又嚷动了，又有人报名。我不知怎么办好，只得进去告诉王一生。王一生咬一咬嘴说：“你们两个怎么样？”那两个人赶紧站起来，连说可以。我出去统计了，连冠军在内，对手共是十人。脚卵说：“十人是满数，不吉利的，九个人好了。”于是就九个人。冠军总不见来，有人来报，既是下盲棋，冠军只在家里，命人传棋。王一生想了想，说好吧。九个人就关在场里。墙外一副明棋不够用，于是有人拿来八张整开白纸，很快地画了格儿。又有人用硬纸剪了百十个方棋子儿，用红黑颜色写了，背后粘上细绳，挂在棋格儿的钉子上，风一吹，轻轻地晃成一片。街上人们也嚷成一片。

人是越来越多。后来的人拼命往前挤，挤不进去，就抓住人打听，以为是杀人的告示。妇女们也抱着孩子们，远远围成一片，又有许多人支了自行车，站在后架上伸脖子看，人群一挤，连着倒，喊成一团。半大的孩子们钻来钻去，被大人们用腿拱出去。数千人闹闹嚷嚷，街上像半空响着闷雷。

王一生坐在场当中一个靠背椅上，把手放在两条腿上，眼睛虚望着，一头一脸都是土，像是被传讯的歹人。我不禁笑起来，过去给他拍一拍土。他按住我的手，我觉出他有些抖。王一生低低地说：“事情闹大了。你们几个朋友看好，一有动静，一起跑。”我说：“不会。只要你赢了，什么都好办。争口气。怎么样？有把握吗？九个人哪！头三名都在这里！”王一生沉吟了一下，说：“怕江湖的不怕朝廷的，参加过比赛的人的棋路我都看了，就不知道其他六个人会不会冒出冤家。书包你拿着，不管怎么样，书包不能丢。书包里有……”王一生看了看我，“我妈的无字棋。”他的瘦脸上又干又脏，鼻沟儿也黑了，头发立着，喉咙一动一动的，两眼黑得吓人。我知道他拼了，心里有些酸，只说：“保重！”就离了他。他一个人空空地在场中央，谁也不看，静静的像一块铁。

棋开始了。上千人不再出声儿。只有自愿服务的人一会儿紧一会儿慢慢地用话传出棋步，外边儿自愿服务的人就变动着棋子儿。风吹得八张大纸哗哗地响，棋子儿荡来荡去。太阳斜斜地照在一切上，烧得耀眼。前几十排的人都坐下了，仰起头看，后面的人也挤得紧紧的，一个个土眉土眼，头发长长短短吹得飘，再没人动一下，似乎都把命放在棋里搏。

我心里忽然有一种很古的东西涌上来，喉咙紧紧地往上走。读过的书，有的近了，有的远了，模糊了。平时十分佩服的项羽、刘邦都在目瞪口呆，倒是尸横遍野的那些黑脸士兵，从地下爬起来，哑了喉咙，慢慢移动。一个樵夫，提了斧在野唱。忽然又仿佛见了棋呆子的母亲，用一双弱手一页一页地折书页。

我不由伸手到王一生的书包里去掏摸，捏到一个小布包儿，拽出来

